

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01月10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晓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8年01月21日届满，公司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提名赵晓阳、周柳艳、刘法慧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监事会监

事就任之前，第一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2、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的 0%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8 年 01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 票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 100%；反对 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的 0%；弃权 0 票，占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的 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朗尼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01 月 12 日